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环湖雅居 B 区农转城安置房工程

项目编号：渝北发改投（2011）667 号

建设地点：重庆市渝北区

验收单位：重庆市渝北区土地储备整治中心

2019 年 7 月 3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环湖雅居 B 区农转城安置房工程	行业类别	其他类型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重庆市渝北区国土资源整理储备中心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渝北水利〔2012〕6号文，2012年1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渝北建初设〔2014〕62号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3年7月—2017年8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重庆皇泰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重庆国豪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重庆建工第三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凌云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重庆同致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重庆国豪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7]46号)、《重庆市水利局关于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的通知》(渝水[2017]255号),重庆市渝北区国土资源整理储备中心于2019年7月30日在重庆市渝北区国土资源整理储备中心会议室主持召开了环湖雅居B区农转城安置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监测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代表共7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先查看了工程现场和查阅了技术资料。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致辞并简要介绍了工程的建设情况,由各参建单位及技术服务单位进行了相关汇报,并通过验收组的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 项目概况

工程主要包括基础工程、主体构筑物工程、道路管道工程、绿化工程。基础工程包括场地平整、地基挖填与地下构筑物建设;主体构筑物工程包括住宅商业楼房、配套公建(学校);道路管道工程包括步行道路、电力、通信、燃气、给排水等管线建设;绿化工程主要为小区道路景观绿化及小区园林绿化。项目占地22.00hm²。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编制单位重庆皇泰科技有限公司于2011年11月编制完成《环湖雅居B区农转城安置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经审查修改,于2011年12月完成了《环湖雅居B区农转城安置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

书》(报批稿), 2012年1月4日, 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以《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关于环湖雅居 B 区农转城安置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渝北水利〔2012〕6号)予以批复。

根据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本项目扰动原地貌面积为 22.00hm², 防治责任范围为 22.39hm², 根据本工程水土流失预测、防治责任范围以及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防治内容, 确定不同的防治措施及布局, 并形成水土流失防治体系。主要对项目主体工程防治区进行措施布设: 包括综合护坡、排水管网、表土剥离、全面整地、景观绿化、撒播草籽、彩条布覆盖、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拦挡、临时清洗站等。方案批复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2561.83 万元。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项目将批复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水土保持相关的设计内容一并纳入主体工程可行性研究及初步设计阶段进行细化设计。

(四) 水土保持监测、监理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6 月委托了重庆国豪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开展环湖雅居 B 区农转城安置房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监测单位组建了监测项目组, 通过实地量测、遥感监测等方法完成监测工作, 并于 2019 年 7 月初编制完成了《环湖雅居 B 区农转城安置房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由主体监理单位一并进行监理, 监理单位重庆同致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9年7月，由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重庆国豪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环湖雅居B区农转城安置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善；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确定的防治措施体系及各防护措施已基本落实；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确定的防治任务基本完成，防治指标全部达标；已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显著；水土保持运行管护责任得以落实，达到了批复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要求。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与批复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备；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重庆市渝北区国土资源整理储备中心应落实水土保持管护专项经费，制定养护制度，确保已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持续稳定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罗敏捷	重庆市渝北区土地 储备整治中心		罗敏捷	建设单位
成 员	李霞	重庆国豪工程勘察 设计有限公司		李霞	监测单位
	张杰	重庆国豪工程勘察 设计有限公司		张杰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杜函京	重庆建工第三建设 有限责任公司		杜函京	施工单位
	周东良	凌云环境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周东良	
	王晓斌	重庆同致诚工程咨 询有限公司		王晓斌	监理单位
	朱文武	重庆皇泰科技有限 公司		朱文武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